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980.128—2004

农药 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 第 128 部分:除草剂防治棉花田杂草

Pesticide—
Guidelines for the field efficacy trials (Ⅱ)—
Part 128: Herbicides against weeds in cotton

2004-03-03 发布

2004-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农 药
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
第 128 部分:除草剂防治棉花田杂草
GB/T 17980.128—200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bs.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2004 年 6 月第一版 2005 年 1 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 155066 • 1-20992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田间药效试验是我国农药登记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之一,是制定农药产品标签的重要技术依据,而标签是安全合理使用农药的唯一指南。为了规范农药田间药效试验方法的内容,使试验更趋科学与统一,并与国际标准接轨,使我国的药效试验报告具有国际认可性,特制定我国田间药效试验准则国家标准。该系列标准参考了欧洲及地中海植物保护组织(EPPO)田间药效试验准则及联合国粮农组织(FAO)亚太地区类似的准则,是根据我国实际情况,并经过大量的田间试验验证而制定的。

棉花在整个生育期都会受到杂草的危害,造成作物减产。生产上经常需要用除草剂进行杂草防治。为了确定药剂防治棉花田杂草的最佳田间使用剂量,及对棉花的影响,为棉花除草剂登记的药效评价和安全合理使用技术提供依据,特制定 GB/T 17980 的本部分。

本部分是农药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系列标准之一,但本身是一个独立的部分。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

本部分起草单位:农业部农药检定所。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魏福香、贾富勤、张佳、刘学、刘都才、金岩、肖明徽。

本部分由农业部农药检定所负责解释。

农 药

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

第 128 部分:除草剂防治棉花田杂草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除草剂防治棉花田杂草田间药效试验的方法和基本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除草剂防治春播棉花和夏播棉花田杂草的登记用田间药效小区试验及药效评价。其他田间药效试验参照本部分执行。

2 试验条件

2.1 作物和栽培品种的选择

本部分适用于直播棉田、营养钵苗床、地膜棉田或移栽棉田。可用常规或包衣种子,常规的耕作方法,播种量和行距按当地标准。应特别注意覆膜和苗床条件下的种植。

2.2 试验对象杂草的选择

试验小区应有代表棉田的多种杂草种群,杂草的密度应符合试验要求,且分布均匀,并应与试验的除草剂品种的杀草谱相一致(如单子叶和/或双子叶杂草,一年生和/或多年生杂草)。

2.3 栽培条件

所有试验小区的耕作条件(如土壤类型、肥料、耕作情况)应均匀一致,符合当地的耕作实际,并记录前茬作物和使用除草剂的情况。

3 试验设计和安排

3.1 药剂

3.1.1 试验药剂

应注明药剂通用名、商品名/代号、中文名、含量、剂型、生产厂家等。试验药剂处理设高、中、低及中量的倍量四个剂量(设倍量是为了评价试验药剂对作物的安全性)或依据协议(试验委托方与试验承担单位签订的试验协议)规定的用药量。

3.1.2 对照药剂

对照药剂应是已登记并在生产中广泛应用的品种,剂型、作用方式应和试验药剂尽量相近。

有时可根据特殊试验目的而定。设人工除草和空白对照。试验药剂为混剂时,还应设混剂中的各单剂作对照。

3.2 小区安排

3.2.1 小区排列

试验药剂、对照药剂、空白对照等小区均应随机排列。防治多年生杂草的试验,为避免多年生杂草分布不均匀的干扰,小区则需不规则排列。

3.2.2 小区面积和重复

小区面积:直播棉田、移栽或地膜棉田为 $20\text{ m}^2 \sim 30\text{ m}^2$,需要收获测产的面积至少 20 m^2 (小区面积的大小还要根据收割工具的种类而定)。

重复次数:最少4次重复。

3.3 施药方法